

商丘市睢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  
补助资金秋粮（一喷多促）项目二标段飞防采购

合  
同  
书

甲方：商丘市睢阳区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：河南易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# 合同条款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商丘市睢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补助资金秋粮（一喷多促）项目二标段飞防服务采购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商睢财采竞-2024-3

2、项目名称：商丘市睢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补助资金秋粮（一喷多促）项目

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

4、招标公告发布日期：2024 年 08 月 19 日

5、评审日期：2024 年 08 月 23 日

## 二、合同标的

1. 作业面积：80402 亩。

2. 作业方式：使用植保无人机开展综合防治。

3. 药剂配方亩用量：①. 0.01%24 一表芸苔素内酯水剂，10 克/亩。②. 10%高效氯氟氰菊酯水乳剂，登记包括玉米，20 克/亩。③. 40%唑醚·戊唑醇悬浮剂，登记包括玉米，20 克/亩。④. 飞防助剂，10 克/亩。

4. 技术要求：①无人植保机飞行高度须距离作物 3 米范围内；②要求无人植保机动力充足，持续飞行时间长；③无人植保机有面积统计功能；④该项目要求 7 日历天内完成作业（大风或雨天等不适宜作业天气自动顺延）；⑤飞行速度要求在 7m/s, 亩施药液量 3L（药剂+水）以上，作业过程中风速≤3 级，阳光下空气温度 15-28℃，空气相对湿度 60%左右。

### 三、质量要求

乙方提供的产品应符合产品的相关标准，作业应预留空白区域进行比较，甲方组织相关人员，根据监管数据，作业区和空白区对比效果进行验收，应达到防治效果。施药均匀，施药区域不留空漏，亩施药量达到标准要求。

### 四、甲方权利和义务

1、乙方在供货服务期间甲方为企业积极提供帮助，及时协调各乡镇、村在作业期间的有关问题。要在作业前告知作业区域内影响飞行安全的障碍物、电线及周边 1 公里内的养蜂场、鱼虾池塘、桑蚕等养殖基地分布情况。

2、甲方应提前向乙方提供详细的卸货地点及详细的飞防作业区域，卸货数量，联系人及电话等。

3、甲方在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后及时组织人员卸货，以及有关部门的抽查检验工作。

4、甲方在验收合格后，积极协调办理有关拨款手续和财政拨款事宜。

5、除为履行合同目的外，均不得将相互提交的文件、资料泄露给与本合同无关的第三方。

6、乙方供应的产品检验不合格，甲方将有权拒绝支付货款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将由乙方承担。

7、乙方应严格按合同要求，按时足额保质保量进行服务。

8、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及作业失误造成损失的，根据损失价值进行相应赔偿。

## 五、乙方权利和义务

1、根据甲方提供的飞防时间和要求，提前做好药剂、作业无人机、操作人员、物资的准备工作。确保及时在作业乡镇、村指定区域内作业。

2、乙方应对服务质量负责，因质量问题造成作物损失的，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赔偿。

3、合同签订后，由乙方负责提前把飞防所需物资，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。

4、运费、装卸费以及在货物交付甲方前所产生的一切费用，由乙方承担。

5、乙方提供的产品包装应完好无损，如有损坏应及时调换，否则甲方有权拒收。

6、乙方提供的产品合格，手续齐全，甲方不得无合理理由拒绝验收。

7、除为履行合同目的外，均不得将相互提交的文件、资料

泄露给于本合同无关的第三方，

8、确保飞防作业质量，严格按照技术要求足额药剂品种及亩用量，进行飞防作业，飞防效果应不低于农民自己防治的效果。

9、乙方应确保无人机安全作业，在飞防作业期间，如发生各类安全事故或产生纠纷甲方积极辅助乙方进行协调，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10、在作业期间，甲方组织相关监督人员随时检查农药品种用量及飞防质量，乙方应随时配合甲方检查，如发现与合同相关规定不符的，乙方应及时改正并进行补施作业。无法进行补施作业的，甲方将扣除同等飞防面积的价款，

## 六、验收标准

数量无误且符合合同的规定要求。

## 七、合同价款

本合同价款为：玖拾陆万元（¥:960000.00）整。合同价款包括，技术服务、运输、装卸、保险、税金，验收合格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费用等，

## 八、结算及付款方式

合同签订后，预付成交价的60%，完成合同约定内容并经过甲方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付清全部货款到乙方账户。

## 九、其他

- 1、本合同一式三份。
- 2、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- 3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诉讼法律解决。

甲方：商丘市睢阳区农业农村局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：



乙方：河南易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：



2024年8月25日

